

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预约日期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，由于审计工作耗时较长，根据我公司最新情况，为确保年度报告披露数据的正确性和内容的完整性，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将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变更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。

公司对变更日期披露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，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